

## 第一章 询价公告

本项目已经采购人批准采购，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征集供应商参加本次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具体内容如下：

### 1. 采购范围及要求

1.1 采购范围及要求：各类起重机维修。

具体要求见下表：

序号	维修项目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维修内容	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长城五矿起重机维修	详见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	台	6	详见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	510000	含税，税率 13%

结算付款方式：银行承兑；维修完成经双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合同全额有效税率 1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挂账，甲方视资金情况一次或多次支付，剩余 10% 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甲方无息支付乙方。

谈判采购文件中提到的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为更加直观的说明相应产品的技术标准和要求，供应商应选择高于或相当于所列品牌或型号的技术标准的产品。

###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经营活动的法人、非法人组织等市场主体，具备开具正规发票（收据）能力，经营存续。

2.2 资质要求：具有特种设备生产制造许可证 A 级资质（需在有效期内）；

2.3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4 财务要求：响应供应商未曾与山东能源及权属机构发生过合同违约及信用异常的行为或事项；

2.5 信誉要求：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近3年内（2021年1月1日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和重大不良记录（投标行为或者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行政处罚停止投标行为），在市场中有良好的信誉；

(3) 凡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未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人包括投标方、法定代表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违法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山东能源集团纳入异常企业名录管理；

2.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谈判采购项目；

2.7 不接受联合体谈判报价；

本次谈判采购实行资格后审。

## 6. 联系方式

6.1 采购人：鄂托克前旗长城五号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主任

联系电话：13953860335

6.2 监督部门：长城五矿督察办公室

监督电话：15963853256

6.3 代理机构：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18660899926